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会计师的专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芭田股份”“发行人”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已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并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724 号）。

本次变更前，会计师事务所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字会计师为陈昱池、沈建平；本次变更后，会计师事务所为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字会计师为徐大为、李领军。

**二、变更事由**

考虑到公司与原审计机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聘期已满，且其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的需要，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为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聘其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上述变更事项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申请构成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发行申请构成障碍。

公司同意上述变更事项。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会计师的专项说明》之签署页）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5日